

慈濟大學長期照護科科務會議設置辦法

114年9月1日 114學年第1次科務會議訂定通過
114年11月10日 114學年度第1次護理學院院務會議通過

- 第一條 長期照護科（以下簡稱本科）科務會議以本科全體專任教師組織之，必要時得邀請合聘老師、兼任教師、學生代表或其他相關人員列席。
- 第二條 科務會議之召開，每學期至少二次，由組長召集並主持之；若經三分之一以上(含)應出席人員申請臨時提案時，組長應於十日內召開臨時會議。
- 第三條 科務會議之召開須有應出席人員二分之一（含）以上之出席，始得審議；並經出席人員過半數以上同意，始得決議。科務會議相關提案及臨時動議之表決，得以無記名投票或舉手方式行之。
- 第四條 組長得按實際需要，經科務會議決議，設置各種委員會或小組。
- 第五條 科務會議討論下列相關事項：
- 一、科務發展計劃之釐訂與調整。
 - 二、委員會或小組之設置及其組織與權責。
 - 三、其他有關事項。
- 第六條 科務會議之決議應正式列入紀錄，由組長及相關委員會或小組負責推行之。
- 第七條 本辦法經科務會議通過，並經院務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